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18-083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皇氏集团华南乳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皇氏集团华南乳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公司”)在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所申请的人民币21,550万元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授信期限叁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华南公司的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华南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区分行所申请的人民币13,000万元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授信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华南公司的全部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债务清偿之日止。

2018年9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皇氏集团华南乳品有限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皇氏集团华南乳品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区分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皇氏集团华南乳品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5日
3. 注册地址: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4. 法定代表人:谢崇刚
5.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万元
6. 经营范围:定型包装乳及乳制品生产、加工和销售;蛋白饮料的生产、加工、销售;普通货物运输(凭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凭资格证书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资产投资经营管理(除金融、证券、期货外),企业策划、咨询服务。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数据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 (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8,275,169.44	283,906,691.61
负债总额	373,501,026.61	139,573,877.51
其中:银行授信总额	30,000,000.00	-
流动负债总额	373,501,026.61	139,573,877.51
净资产	252,774,142.83	146,362,814.10

	2018年1-8月 (数据未经审计)	2017年度 (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5,552,202.02	-
净利润	6,411,328.73	-3,366,786.70

9.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华南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华南公司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拟签署的担保协议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3. 担保金额:人民币21,550万元
4. 保证担保范围:华南公司所应承担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主债权人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5. 担保期限: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华南公司的全部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六、该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区分行拟签署的担保协议

1. 保证人: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区分行
3. 担保金额:人民币13,000万元
4. 保证担保范围:华南公司所应承担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债权人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5. 担保期限: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华南公司的全部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债务清偿之日止。

六、该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重大风险提示

截止目前,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置换)事项的方案尚未最终确定,相关交易各方尚未签署关于重组事项的正式协议;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及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正常周转,通过进行适度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18年9月29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含本次)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止日	投资期限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到期	到期收益(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101046522号《结构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8年8月1日	4个月	4.55%	是	60.73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融湘江银行挂钩存款(三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2018年8月28日	3个月	1.10%-4.30%	否	-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睿智理财+稳益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9月30日	3个月	3.60%	否	-

五、备查文件

1. 华融湘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4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泽股份,证券代码:000534)自2018年1月26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3月21日披露了《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等公告文件,后因筹划其他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公司立即申请自2018年3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原计划争取在2018年5月26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工作进度等原因,公司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或草案,同时,公司还在筹划另一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置换)事项,具体方案尚未确定,根据公司对股票停牌期限作出的承诺,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5月25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8日、6月23日、7月7日、7月21日、8月4日、8月18日、9月1日、9月15日披露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086、093、099、103、106、108、110)。

公司原计划收购上海一都合金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获得控制权,构成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但由于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在重组意向协议有效期期满(2018年6月20日)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利润承诺及业绩补偿方案的主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公司在筹划的重大资产置换事项与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系两个相互独立的事项,不存在互为前提条件的情况,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不会对公司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造成影响。

上述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置换事项基本情况

公司与大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泽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其中:拟置出标的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常州万泽天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万泽天海”)股权以及西安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拟置入标的资产为万泽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直接事项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

二、复牌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置换事项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工 公告编号:2018-78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票质押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科技”)于2018年9月25日与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农商行”)就股票质押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京源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33,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3%)质押给京农商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票质押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76)。

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接到京源科技告知,京源科技已经将该部分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是	33,000,000	2018年9月28日	2021年9月24日	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40%	借款

(二) 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股份没有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三) 股东股份质押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8年9月28日,京源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29,932,1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14%,京源科技质押股份为114,971,295股,占京源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8.49%,占公司总股本的21.36%。

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工机械”)是京源科技的唯一股东,轻工机械控股持有公司股份8,48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其中质押股份为7,359,100股,占轻工机械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6.75%,占公司总股本的1.37%。

截至2018年9月28日,京源科技和轻工机械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8,415,0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72%,京源科技和轻工机械合计质押股份为122,330,395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88.38%,占公司总股本的22.73%。

(四) 控股股东出现的风险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京源科技和间接控股股东轻工机械投资状况良好,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没有出现平仓风险,也没有出现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股份可能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果证券市场出现极端行情使得上述股份出现平仓风险,京源科技和轻工机械将采取增加质押物、补充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方式解决。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最高额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6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4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9月29日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签订了《华融湘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2018年睿智理财+稳益计划18189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 认购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3.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 产品期限:94天
5. 预期年化收益率:3.60%
6. 起息日:2018年9月30日
7. 到期日:2019年1月2日

8. 关联关系:公司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资金存放及使用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 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以及投资产品安全性、流动性、发行主体相关承诺、预期收益率等,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并提出投资方案,提交总裁办公会批准后方可行。

(2)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理财资金的审计与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进行监控。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8-054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接到公司股东福建国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脉集团”)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国脉集团计划在接下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名称:福建国脉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福建国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7%,国脉集团为实际控制人陈国胤先生控制的公司,国脉集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陈国胤先生、林惠榕女士、林金全先生为公司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陈国胤	21,723.40	21.56%
林惠榕	22,065.30	21.96%
林金全	5,499.22	5.46%
实际控制人合计	49,287.92	48.92%
福建国脉集团有限公司	1,277.68	1.27%
一致行动人合计	50,565.60	50.19%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结合目前证券市场的整体情况,国脉集团决定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 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3. 增持股份比例: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3%,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即不低于3,022.5万股,不高于6,045万股)。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98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参股的美国CPI公司获美国FDA药品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接到参股公司Coordination Pharmaceuticals, Inc. (以下简称“CPI”)通知,“公司已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 FDA”)关于同意CPI-100(即基于新型纳米技术的抗癌药,以下简称“该新药”)用于晚期实体瘤治疗进行临床试验的编号(编号:IND133427),具体如下:

- 一、该新药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CPI-100

剂型:静脉滴注

规格:77毫克/瓶

申请事项: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申请人:Coordination Pharmaceuticals, INC.

审批结论:同意本品在美国进行临床试验

二、该新药的研究情况

CPI公司成立于2015年8月,是一家主要从事新型纳米抗肿瘤药物技术平台及其即将进入临床试验的一系列基于该技术的新型抗肿瘤药物研究的研发公司,该新药为CPI公司基于新型抗肿瘤技术平台研发的主要用于晚期卵巢癌、结直肠癌等癌症的治疗。美国中部时间2018年8月,CPI公司就该新药物用于实体瘤治疗向美国FDA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CPI-100是一种具有独特的作用模式的新型纳米抗肿瘤药物,临床前研究表明,经注射用药后,CPI-100在多种癌症模型中退化/消除肿瘤,预期CPI-100“泛”适用于多种癌症,晚期卵巢癌、结直肠癌等,目前暂无已上市的同类药物。根据医药咨询机构QVIA Institute发布的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7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披露的减持期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0	0%	2018/5/2-2018/10/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01,280,000股	195,547,610	9.62%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一)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二) 减持价格低于因,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能实施减持。

(四)(二)

(一)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二) 因二级市场价格原因,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能实施减持。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10-9

证券代码:002278 证券简称:神开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8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转让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仲裁的前期公告情况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日披露了股东四川顺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业文化”)就其与自然人李芳芳签署的《股份收购协议》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上海仲裁委员会中心)以下简称“仲裁庭”)提起仲裁申请,请求仲裁裁决李芳芳继续履行上述《股份收购协议》,并支付违约金13,530,335.75万元,以及支付本案的律师费及相关仲裁费用。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073号公告。

二、本次仲裁的进展情况

2018年10月8日,李芳芳告知公司,其已就上述仲裁案件向仲裁委提交反请求,请求如下:

1. 裁决反请求被申请人向反请求申请人赔偿违约金135,303,354.75元;

2. 裁决反请求被申请人向反请求申请人赔偿因反请求被申请人违反保密义务而产生的违约金10,000,000.00元;

3. 裁决反请求被申请人承担反请求申请人因本案而发生的律师费1,380,000.00元。

4. 裁决反请求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案件处置费、反请求案件受理费、反请求人律师费等)。

目前仲裁委已经受理上述反请求,并将一并审理被申请人仲裁反请求和申请人的仲裁请求。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且积极督促相关股东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华邦健康 公告编号:2018093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上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现将回购进展情况进行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计回购公司股份32,866,5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52%,最高成交价为6.3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8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71,582,602.29元(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工 公告编号:2018-78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票质押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15日、2018年9月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8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2018年9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年5月8日,公司首次实施了“回购计划”,并于2018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同时,公司于2018年6月5日、2018年7月2日、2018年8月1日、2018年9月4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关于回购股份比例比例达到回购计划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

五、独立董事意见

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主要为解决其业务扩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能有效控制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公告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93,95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4.16%;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累计为89,9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16%。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子公司已公告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84,95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0.89%;公司对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累计为36,25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18%。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18-082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8年9月26日以书面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召集人及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工 公告编号:2018-77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决定以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4元/股(含1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1日和2018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上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现将回购进展情况进行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191,9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最高成交价为8.8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44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0,220,535.06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8-054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接到公司股东福建国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脉集团”)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国脉集团计划在接下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名称:福建国脉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福建国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7%,国脉集团为实际控制人陈国胤先生控制的公司,国脉集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陈国胤先生、林惠榕女士、林金全先生为公司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陈国胤	21,723.40	21.56%
林惠榕	22,065.30	21.96%
林金全	5,499.22	5.46%
实际控制人合计	49,287.92	48.92%
福建国脉集团有限公司	1,277.68	1.27%
一致行动人合计	50,565.60	50.19%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结合目前证券市场的整体情况,国脉集团决定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 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3. 增持股份比例: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3%,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即不低于3,022.5万股,不高于6,045万股)。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7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披露的减持期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0	0%	2018/5/2-2018/10/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01,280,000股	195,547,610	9.62%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一)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二) 减持价格低于因,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能实施减持。

(四)(二)

(一)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二) 因二级市场价格原因,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能实施减持。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10-9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华邦健康 公告编号:2018093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上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现将回购进展情况进行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计回购公司股份32,866,5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52%,最高成交价为6.3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8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71,582,602.29元(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